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nSino Biologics Inc.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5)

會計政策變更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召開了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會議，會上審議並批准了建議會計政策變更。會計政策變更毋須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考慮及批准。有關詳情如下：

會計政策變更及對本集團之影響

本集團已決定自願更改非一類生物製品開發階段釐定，以提供更可靠及更相關的會計信息。

過往的會計政策為「非一類生物製品，在實質開展臨床試驗時作為進入開發階段的時點，滿足相關資本化條件予以資本化」，現則改為「非一類生物製品，在實質開展III期臨床試驗時作為進入開發階段的時點，滿足相關資本化條件予以資本化」(「會計政策變更」)。

考慮對財務信息的整體影響並不重大，本集團已將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止的資本化無形資產中的I期開發成本約人民幣2,113,000元轉入研發支出。

會計政策變更之合理性闡釋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的規定，倘變更能提供更可靠及更相關的會計信息，則可作出會計政策變更。

經參考生物醫藥行業其他上市公司的會計處理方法並結合本集團研發活動的現況，本集團重新檢查研發支出资本化的會計處理方法，董事會認為，於實施變更後，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將可客觀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會之結論性意見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會計政策變更將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且不會損害本公司的利益及本公司股東的合法權利。董事會的審閱及表決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意實施會計政策變更。

本公司監事會認為，本公司就會計政策變更的決策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且會計政策變更將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監事會同意實施會計政策變更。

承董事會命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Xuefeng YU
董事長

香港，2020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Xuefeng YU博士、Shou Bai CHAO博士、朱濤博士及Dongxu QIU博士；非執行董事許強先生、林亮先生、梁穎宇女士及肖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韋少琨先生、辛珠女士、桂水發先生及劉建忠先生。